7岁男童拔牙后昏迷40天

医生:目前情况很不乐观,原因是一系列综合因素造成的

7岁的小军(化名)在西安市儿童医院拔牙后昏迷不醒,截至目前,已昏迷40天。

医生表示,小军的情况“现在很不乐观”。

仍处于昏迷中的小军。 受访者供图

日前,西安苏先生爆料称,其7岁的儿子小军(化名)在西安市儿童医院拔牙后昏迷不醒,截至目前,已昏迷40天。

4月13日,西安市儿童医院外科重症监护室史姓负责人告诉记者,此事属实。他表示,小军的情况“现在很不乐观”,院方会定期进行会诊,“调用了院内所有的专家,和国内的专家一直在沟通意见,取得会诊,争取在未来的日子里面让孩子能有一个比较好的结果。”

家属
7岁男童拔牙后昏迷40天

苏先生告诉记者,小军拔牙前,“所有的评估我们都做了。心电图、查血、CT等,手术之前所有的评估,我们任何一项都好着呢。”

苏先生提供的西安市儿童医院入院记录显示,小军入院日期为3月3日7时33分。“现病史”一栏记录为:“患儿家长发现其上颌前牙萌出不齐,1月前就诊我科门诊,拍牙片后发现上前牙区有多生牙,建议手术治疗。今日门诊以‘多生牙’收入院。患儿自患病以来精神尚可,饮食正常,大小便正常。”

由苏先生出示的病情简介得知,小军的入院诊断为“上颌多生牙”,“入院后完善相关检查,术前检查未提示禁忌症。于2021年3月4日在气管插管全麻下行多生牙拔除术,手术顺利,术后带气管插管送恢复室恢复(13:51),14:40拔除气管插管,15:25出恢复室,15:30入口腔科病房,15:55发现患儿经皮血氧饱和度下降至83%,脉搏细弱,呼吸慢,予心肺复苏,并行床旁气管插管,16:10自主心率恢复后携带气管插管复苏囊加压给氧下转入SICU治疗。”

该病情简介在“转入后查体”的记录显示“深昏迷状”。入院记录的既往史显示,“2018年于北京市儿童医院因癫痫行全麻手术,具体术式不详,之后患儿癫痫未曾发作。”

另据苏先生出示的“西安市儿童医院病危告知书”所示,3月4日21时39分,“当前诊断”一栏填写为:“1、窒息 2、心肺复苏术后 3、中枢性呼吸衰竭 4、脑疝 5、缺氧缺血性脑损害 6、肝功能异常 7、上颌多生牙 ”,病情简况内写道,“患儿目前病情危重,随时可能出现生命危险”。

“(我们和医院)争执最大的一点就是,娃为什么造成这个(昏迷)的原因。”苏先生称,关于小军的昏迷原因,事发后,医院曾有过三次解释,“第一次,3月4日晚上,从口腔科转到重症监护室时,给我们说的是喉咙有异物,可能加上全麻,有水肿导致的。第二次,3月8日给我们说的,麻药引起的。第三次解释,一个月前,说是‘综合原因’。”

苏先生称,目前尚未进行医疗鉴定,也未和院方提及赔偿事宜。“没想这么多。先看娃,给他最好的医疗条件。”

医院
调用院内所有专家进行会诊

4月13日,西安市儿童医院外科重症监护室史姓负责人告诉记者,小军的情况“现在很不乐观,孩子现在的意识不是很清楚,也就是说我们常说的昏迷。呼吸不太好,现在用呼吸机给他做的辅助呼吸。孩子的血压、心率、体温,目前来说,还可以,还能维持着孩子的基本的生命。”

至于小军昏迷的原因,该负责人表示,“这是一个我们非常不愿意看到、确实没有想到的一个小概率事件。这个事情确实很少见,有些环节我们也不能理解,我们请了院里的专家和省里的专家做了会诊。包括国内的专家,对这事情也进行了讨论。这个原因,有小孩潜在的基础病因的可能性。癫痫是我们要考虑的因素,不能说有关,也不能肯定地说没关。还有我们药物延迟代谢的原因,或者小孩是不是也出现了气道痉挛,这一系列的综合因素。”

该负责人同时称,接下来,“调用院内所有的专家。包括我们定期地会和省内的专家、国内的专家沟通意见和取得会诊,目前积极地维持着娃的生命体征的稳定,给予了全方位的治疗,包括康复、中西医结合、一系列的营养(支持),争取在孩子未来的日子里面能有一个比较好的结果。”

据红星新闻

男子疑罪“挂”了37年 申请1144万国家赔偿

郭尚仁希望早日查明真相,还他清白。 受访者供图

4月12日,被控奸杀女友,从死刑无期到取保,案子拖了37年仍没完没了的甘肃男子郭尚仁,向陇南市中院提出总计1144余万元的国家赔偿申请。

郭尚仁告诉记者,37年来,他一直都是犯罪嫌疑人,警方也一直都没有结论。

据此前报道,1984年4月19日,位于甘肃东南部的徽县泥阳乡发生一起凶杀案,死者是郭尚仁的女友。郭尚仁成为该案重要犯罪嫌疑人,那年,郭尚仁22岁。

郭尚仁称,案发后,他遭遇了警方的刑讯逼供。

此后36年间,郭尚仁经历了刑拘、批捕、一审死刑、发回重审、改判无期、再发回重审的经历。

2011年和2012年,郭尚仁分别向陇南市中级人民法院和甘肃省高级人民法院申请国家赔偿,被以“该案刑事诉讼程序尚未终结”为由驳回。

郭尚仁代理律师、北京泽博律师事务所律师李显峰认为,从2016年1月1日起,两高出台《关于办理刑事赔偿案件适用法律若干问题的解释》正式实行,明确了“疑罪从挂”案件受害人有取得国家赔偿的权利。依照该《解释》第二条规定,郭尚仁的情况符合也应当被认定为刑事赔偿中的“终止追究刑事责任”情形。因此,法院应该依法受理郭尚仁国家赔偿申请。

李显峰说,以前国内已有类似长期“疑罪从挂”获得国家赔偿的判例。

1992年1月11日,河南省灵宝县城关镇发生一宗凶杀案。同年1月21日,河南偃师农民高炎龙因涉嫌该案被警方刑拘。1996年,三门峡市中级人民法院以高炎龙犯抢劫罪,判其死缓。随后,河南省高级人民法院以事实不清、证据不足为由发回重审。1998年8月21日,高炎龙被取保候审释放。此后,该案多年一直悬而未结。

2016年1月4日,高炎龙向三门峡市中级人民法院递交国家赔偿申请书。该院立案受理,并在同年作出国家赔偿决定。

记者注意到,郭尚仁递交的《国家赔偿申请书》显示,除要求相关部门赔礼道歉以外,他还提出包括侵犯人身自由赔偿金、精神损害抚慰金、维权成本等共计1144余万元的国家赔偿金。

郭尚仁告诉记者,他会继续将申诉材料向相关部门反映,为自己的清白讨说法。

4月12日,郭尚仁从陇南市政法委获悉,对于其涉嫌杀人案,有关部门将召开“三长”会议进行研究。 **据上游新闻**

千亿国企“大地震”一天17人被查

董事长落马 2位副总主动投案

云南省纪委监委4月14日发布消息:19人被查,其中有17人涉及昆明钢铁控股有限公司,包括昆钢党委书记、董事长杜陆军,昆钢党委常委、副总经理李平,昆钢副总经理和智君。

4月14日早上,云南省纪委监委发布消息宣布,19人被查,另外12人因为涉嫌行贿被采取留置措施。

被查的19人中有17人涉及昆明钢铁控股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昆钢”),其中包括昆钢党委书记、董事长杜陆军,昆钢党委常委、副总经理李平,昆钢副总经理和智君。另外14人则来自昆钢旗下全资公司、控股公司和参股公司。

昆钢官网显示,该公司始建于1939年2月,前身是中国电力制钢厂和云南钢铁厂,昆钢在“2016中国企业500强”中排名第366位,2019年营业收入超过1200亿元。

云南省纪委监委4月14日发布消息:昆明钢铁控股有限公司党委书记、董事长杜陆军涉嫌严重违纪违法,目前正在接受纪律审查和监察调查。

资料显示,杜陆军,1970年12月生,1993年7月参加工作,其28年的工作经历都没有离开昆钢,历任昆钢股份有限公司财务部主任,昆钢集团副总会计师、总经理助理、财务总监、副总经理、总经理、副董事长,2019年4月任昆钢集团党委书记、董事长。

根据昆钢集团官网发布的新闻,4月9日上午,昆钢钢铁产业协同支撑推进会召开,昆钢公司党委书记、董事长杜陆军参加会议。这是公开报道中杜陆军最后一次露面。

根据云南省纪委监委的消息,昆钢的两位副总经理李平、和智君均为主动投案。简历显示,李平、和智君均长期在昆钢工作。

另外,据云南省纪委监委消息:昆明钢铁股份有限公司原总经济师、副总经理白保安,云南水泥建材集团有限公司董事长董瑜,云南省物流投资集团有限公司董事长高连坤、副总经理杨煜林,云南昆钢矿业有限公司总经理朱应东,昆明钢铁控股有限公司营销中心副总经理王涛,昆明钢铁控股有限公司运营改善部采购管理室职工张德富,昆钢集团昆明钢铁股份有限公司办公室原副主任杨凌明,红河钢铁有限公司炼钢厂原厂长段红军、连铸车间职工李东,原昆钢桥钢工贸有限公司副经理李正源,昆明市轧钢厂厂长王晓松,云南昆钢资产经营有限公司财务总监贾莉,云南元强经贸有限公司业务部副经理陈伟、市场拓展部副经理冯金,云南省公路局养护处调研员陈改昌涉嫌严重违纪违法,目前正在接受纪律审查、监察调查。

据每日经济新闻,以上16人中除了昆明市轧钢厂厂长王晓松,云南省公路局养护处调研员陈改昌,剩余的14人均任职于昆钢旗下公司。

另外,云南省纪委监委14日通报,云南山之星实业有限公司法定代表人张卫红等12人涉嫌行贿被采取留置措施,但未说明是否与昆钢此次人事“地震”有关。 **据每日经济新闻**